

证券代码：836171

证券简称：神马华威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7）。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导致该公告存在错误，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三）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之需要，2018年3月公司与关联方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塑料科技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向工程塑料科技公司出售商品164,102.56元；2018年7月，公司与工程塑料科技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公司向工程塑料科技公司采购商品164,102.56元。2018年6月、2018年8月公司两次与关联方河南神马尼龙新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新材”）签订《采购合同》，拟共计向尼龙新材采购商品2,274,025.86元；2018年4月公司与尼龙新材签订《销售合同》，向尼龙新材销售商品207,265.64元。上述采购或销售单价均参考市场公允价格。”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三）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之需要，2018年3月公司与关联方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塑料科技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向工程塑料科技公司出售商品164,102.56元；2018年7月，公司与工程塑料科技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公司向工程塑料科技公司采购商品**2,274,025.86**元。2018年6月、2018年8月公司两次与关联方河南神马尼龙新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新材”）签订《采购合同》，拟共计向尼龙新材采购商品**1,468,467.07**元；2018年4月公司与尼龙新材签订《销售合同》，向尼龙新材销售商品207,265.64元。上述采购或销售单价均参考市场公允价格。”

除以上变更外，《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将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7日